

科学技术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平桥区科学技术局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要求，扎实推进科技系统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为加快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提供了重要支撑。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围绕主题教育、科技创新政策、科技项目等政务公开重点内容，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4 年，通过平桥区人民政府网、平桥新闻网、平桥信息微信公众号、公示栏等平台，发布各类信息 29 条，其中，工作动态信息 11 条、计划总结 1 条、其他信息 17 条。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明确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流程，除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外，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向本机关申请获取相关政府信息。申请人提交申请时，应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信息或证明文件。2024 年受理依申请公开件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结合工作实际，以问题为导向，不断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压实工作责任。二是对发布的所有信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未经审核签字不得挂网，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加强日常监测维护，落实专人做好管理，确保发布内容及时更新、合理分类，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二是持续优化调整信息公开栏设置。实现政策文件等栏目信息同源发布，及时转载和发布各类重要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审核流程，明确各股室政务公开内容及公开时限，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表述准确、公开时机得当，杜绝泄密等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对照政务公开要求，细化落实各项信息公开任务，严格按照要求做好科技创新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然存在政策解读形式不够多样等不足之处。

下一步，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各项要求，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全面落实上级工作部署及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安排，强化工作责任，细化工作举措，全面做好各项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加强政策解读，提升整体解读质量。对于出台的政策文件同步发布文件解读，进一步丰富公开形式。三是加强政务公开政策研究和宣传，积极引导更多干部职工关心支持政务公开工作，更好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我局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报告的事项。